

重要提醒

一、投保说明

1、特别约定

- 本保险每位被保险人限投一份，多投无效；
- 被保险人首次投保的年龄范围为出生满 28 天至 60 周岁，续保年龄可至 99 周岁。若保险期间届满时，本保险已停止销售，我们不再接受续保申请，但会向您提供投保其他保险产品的合理建议；
- 本保险首次投保主险责任等待期为 30 日，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内发生的医疗费用，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因意外伤害除外）；
- 本保险附加责任中亚洲特定医疗、恶性肿瘤国际二次诊疗等待期为 90 天；
- 本保险期间本保险年度累计免赔额 1 万元；
- 被保险人购买有社保套餐但未在社保进行报销的，本保险赔付比例为 60%，赔付公式：赔款=（医疗费用-年免赔额）*60%；
- 如本保单投保亚洲特定医疗责任，本责任赔付比例 70%；
- 被保险人享有就医绿色通道和国内第二诊疗意见服务，如需服务请拨打 95511-#-9；
- 如本保单投保亚洲特定医疗、恶性肿瘤国际二次诊疗责任且需服务，请拨打 95511-#-9；
- 以上未尽事宜以本保险适用条款为准。

2、投保人申明

- 本投保人兹申明以上各项内容填写属实，已征得被保险人同意，并认可保险金额；
- 本投保人已认真阅读并正确理解《平安意外伤害医疗和疾病医疗保险（平安 e 生保 2020 版）条款》和投保须知的各项内容，尤其是有关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本投保人同意投保，接受条款全部内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十一条规定，数据电文是合法的合同表现形式。本人接受以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电子保单作为本投保书成立的合法有效凭证，具有完全证据效力；

- 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约定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二、健康告知

投保人应在对所有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投保人承诺完全知晓所有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并如实告知。若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与告知内容不符：（1）一经发现，本公司将依据法律解除合同。（2）若发生保险事故，本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将依据法律解除合同，同时根据投保人不如实告知情况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确认被保险人是否有以下情况？

1. 被保险人过去 2 年内投保人身保险或健康保险时，有被保险公司拒保、延期、加费或者附加条件承保。
2. 被保险人目前专职或兼职从事属于《特别职业种类表》中所列种类的职业。
3. 被保险人目前或过往有下列疾病、症状或情况：

良/恶性肿瘤、白血病、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冠状动脉狭窄、心肌梗死、风湿性心脏病、心功能不全二级以上、脑梗死/脑出血、肾炎、肾功能不全、肾/输尿管结石、肝炎、肝硬化、再生障碍性贫血、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性关节炎、帕金森氏病、癫痫、精

神病、肺结核、慢性阻塞性肺病、瘫痪、慢性胆囊炎、胆石症、胆囊息肉、下肢静脉曲张、甲亢、甲状腺结节、传导性耳聋、胃/十二指肠溃疡、椎间盘突出症、克罗恩病（节段性肠炎）、先天性疾病、心肌病、慢性支气管炎、溃疡性结肠炎、痛风性关节炎、滥用药物史、酗酒史（酗酒是指平均每日酒精摄入量超过 60 克（男性）或 40 克（女性），每 10 克酒精摄入量相当于 1 杯（330ml）啤酒或半杯（150ml）葡萄酒或者 45ml 白酒）。

4. 被保险人过去 1 年内存在下列症状：反复头痛、晕厥、胸痛、气急、紫绀、持续反复发热、抽搐、不明原因皮下出血点、咯血、反复呕吐、进食梗噎感或吞咽困难、呕血、浮肿、腹痛、黄疸（新生儿黄疸已治愈的除外）、便血、血尿、蛋白尿、肿块、消瘦（体重减轻 5 公斤以上）、职业病、酒精中毒、其他药品中毒、智能障碍、五官/脊柱/胸廓/四肢/手指/足趾缺损/畸形或功能障碍。
5. 被保险人过去 1 年内存在健康检查结果异常（如血液、超声、影像、内镜、病理检查）或长期服药（有规律的服药超过 1 个月）；过去 2 年曾住院（不包括剖腹产/顺产/急性鼻炎/急性胃肠炎/急性肺炎/急性上呼吸道感染住院）或有医生提出进一步复查、治疗或手术建议的。
6. 女性被保险人：被保险人目前在妊娠过程中，或有医生或体检医师告知过被保险人有乳腺囊肿/结节、卵巢囊肿、宫外孕、子宫内膜异位、子宫肌腺症、子宫肌瘤、宫颈炎、阴道炎、盆腔炎、月经失调。
7. 2 周岁以下被保险人：出生时体重低于 2.5 公斤，或有早产、窒息或缺氧史、发育迟缓、脑瘫的情况。

8. 特别职业种类表

分类	职业
农牧渔业	有毒动物饲养工（蛇、蝎子、蜈蚣等）、捕鱼人(内陆、沿海)、养殖工人(沿海)、远洋渔船船员、近海渔船船员
木材森林业	伐木工人、锯木工人、装运工人、挂钩工人、木材搬运工人
矿业采掘业	矿工、采掘工、爆破工、海上作业人员、潜水人员、采石业工人、采砂业工人、陆上油矿开采技术员、油气井清洁保养修护工、钻勘设备安装换修保养工、钻油井工人、井下作业工

交通运输业	<p>陆运：混凝土预拌车驾驶员、搬运工人、装卸工人、矿石车司机及随车工人、铁路货运、铁路搬运工人</p> <p>海运：救难船员、客货轮（远洋）所有随船人员</p> <p>空运：民航机飞行人员、直升机飞行人员</p>
建筑工程	<p>建筑公司：钢结构工人、鹰架架设工人、铁工、焊工、建筑工程机械操作员、拆屋、迁屋工人、凿岩工、装饰装修工（室外）（基础装修至毛坯）</p> <p>铁路公路铺设：现场勘测人员（山区）、铺设工人（山地）、维护工人、电线架设及维护工人、高速公路工程人员（含美化人员）、铁路舟桥工</p> <p>造船修船业：拆船工人</p> <p>装潢：室外装潢人员、金属门窗制造工人、金属门窗装修工人安装玻璃幕墙工人、钢结构安装工、中央空调系统安装及维护人员、电梯升降机安装工人（高空）、木制家具制造工人</p> <p>测绘工程：海洋测绘工程技术人员（海上作业）、地质探测员（山区）、地质探测员（海上）、海湾港口工程人员、水坝工程人员、挖井工程人员、桥梁工程人员、隧道工程人员、潜水工作人员、爆破工作人员、挖泥船工人</p>
制造加工维修业	<p>冶金业：高炉原料工、高炉炉前工、高炉运转工、炼钢原料工、炼钢工、炼钢浇铸工、炼钢准备工、铁合金电炉冶炼工、火法治炼工、烟气制酸工、酸洗工、金属材料热处理工、焊管工、金属挤压工、铸轧工、铸管工、硬质合金成型工</p> <p>机械制造维修业：车床工、车工、铸造工、锻造工、冲压工、剪切工、金属热处理工、粉末冶金处理工、电切削工、锅炉设备装配工、铁心叠装工、铁路车辆制造装修工、制浆设备操作工、制浆废液回收利用工、焊接工、冲压工、剪床工、玻璃加工工</p> <p>电机业：有关高压电之工作人员</p> <p>水泥业(包括水泥、石膏、石灰、陶器)：水泥生产制造工、采掘工、爆破工、石灰焙烧工、加气混凝土制品工、装饰石材生产工、石棉制品工、金刚石制品工</p> <p>化工业：防腐蚀工、油制气工、炼焦工、焦炉机车司机、煤制气工、煤气储运工、硫酸铵生产工、过磷酸铵生产工、硫酸生产工、硝酸生产工、盐酸生产工、磷酸生产工、纯碱生产工、烧碱生产工、氟化盐生产工、缩聚磷酸盐生产工、气体深冷分离工、制氧工、工业气体液化工、二氧化硫制造工、脂肪烃生产工、橡胶生产工、化纤聚合工、其他有毒物品生产工、火药炸药业制造人员、子弹制造人员、火工品制造人员、烟花爆竹业人员</p>
出版广告业	战地记者、广告招牌架设人员、霓虹光管安装及维修人员
娱乐业	武打演员、特技演员、广播电视天线工、动物园驯兽师、高空杂技、飞车、飞人演员
文教机构	飞行训练教官及学员、特殊运动班学生（拳击、摔跤、跆拳道等）、武术学校学生
公共事业	电台天线维护人员、光缆铺设人员、高压线路带电检修工、变压器检修工、变电设备检修工、牵引电力线路安装维护工、电力设施架设人员、电力高压电工程设施人员
服务业	高楼外部清洁工、烟囱清洁工
公检法等执法检查机关	警务特勤、防暴警察、武警、防毒防化防核抢险员、一般事故抢险员、消防队队员
军人	特种兵（海军陆战队、伞兵、水兵、爆破兵、蛙人、化学兵、负有布雷爆破任务之工兵、情报单位负有特殊任务者）、空军飞行官兵、空军海洋巡弋舰艇及潜艇官兵、前线军人、军校学生及入伍受训新兵
职业运动	滑雪人员、橄榄球球员、摔跤运动员、职业拳击运动员、业余拳击运动员、马术运动员

二、理赔指引

1、理赔方式

- 您可拨打平安服务电话：95511（境内），根据语音提示说出“产险意外险报案”（或按#5-9）直达人工客服。
- 您也可下载和注册“平安好生活”APP，进入“我的”-“我的理赔”，进行自助理赔；或是在微信中搜索“平安好生活”小程序，进入“我的”-“理赔”，进行自助理赔。

2、理赔材料

- 被保险人、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大陆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 新生儿或未成年人出险，需提供与申请人的关系证明（复印件）；
- 病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院小结、门诊病历、诊断证明书、病理及其他各项检查检验报告（原件）；
- 医疗费用发票（原件）及费用明细清单；
- 银行账户信息：包括开户行、户名、账号（复印件）；
- 申请授权第三方代为领取理赔金仅限于连带被保险人之间，并需同时提供双方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授权双方需在理赔申请书委托人、被委托人处签字；
- 若存在第三方先行赔付的情况，需提供第三方结算分割单原件及与之对应的发票复印件；
- 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等有关的其它证明和资料（原件）；
- 当保险金作为被保险人遗产时，必须提供可证明合法继承权的相关权利文件（原件）。

三、服务指引

1、服务介绍

就医绿色通道

- 住院安排：在符合医院住院的条件下，推荐并安排网络医院的住院床位，协助快速办理住院手续；
- 手术安排：在符合医院手术的条件下，协调相关专家快速安排手术，并协助做好专家与患者之间的良好沟通。

国内第二诊疗意见

- 根据被保险人的申请和病情，互联网专业医生经过精确分诊，转诊给对症知名专家进行二次诊断，以帮助被保险人获得正确诊断，确定更合适有效的医疗方案，为被保险人重大就医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和帮助。

海外特定治疗（亚洲版）

- 被保险人经医院专家确诊，且同意接受合同约定的亚洲国际医院特定治疗下，协助安排亚洲 13 家医院的住院诊疗。

恶性肿瘤国际会诊

- 根据被保险人的申请和病情，安排本合同约定的国外医疗机构专家为被保险人提供国际会诊，包含病例收集整理、病历翻译、影像资料传递，通过提供更先进专业的诊疗，以确保更精细的为客户提供治疗方案。

2、服务流程

- 拨打平安服务电话：**95511-#-9**，提出就医绿色通道或国内第二次诊疗服务需求；
- 平安客服人员核实被保险人有效性（客户信息、等待期、服务次数等）；
- 核实后，平安客服将电话转接至供应商的客服专线，由供应商进行服务。